

20.12 14

会浦文史资料

第三辑

(内部发行)

赠阅
会浦县政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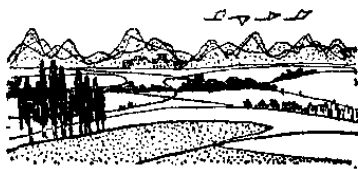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会浦县委员会办公室编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十五日

1-105/20 目 录

银灰色的童年.....	李英敏 (1)
海角少年.....	李英敏 (17)
合浦鄧县沿革志.....	吴定远遗著 (47)
合浦县地域沿革.....	陈明伟 (57)
球官文社.....	许成芳 (60)
民国年间司法回忆.....	廖麟材 (74)
合浦民革在廉州临近解放时组织武装 起义情况.....	王宗兴 (99)
合浦惠爱桥.....	韩诤初 (106)
民国年间合浦交通.....	陈世海 (113)
千人坟 ——山口沈仙舫宅遭匪焚劫惨案	吴步云 莫惟沛 (121)
民国年间合浦政制的变革和征兵弊政	周 简 (147)
李仲平选摄县篆前后.....	王冠超 (158)
三廉古刹——东山寺.....	周家干 (163)
福成沿革.....	温朝业 (166)

银灰色的童年



李英敏

闪着银光的摇篮

当我开始认识这个世界时，我发现我躺在大海的怀抱里。

那碧蓝的大海，那闪着银光的大海，那神秘莫测的大海，我由害怕她，不敢接近她，到爱她、敬她，到亲近她。

据说我出生的地方，是出产端砚、风景秀丽的肇庆，可是我并不认识她，我只认识浩瀚无垠的大海，这才是我的亲人。

从大人怀抱里看海，到沙滩上嬉戏漫步，感受是一样的，这世界多么辽阔和美丽啊！其实我看到不过是港湾，大海中的小海。那滚滚的波涛，那雪白的浪花，那和风浪搏斗的帆船和舢板，那躺在大海上的怪物——轮船，那翱翔在海上的海鸥，还有和地毯一样柔软的沙滩，许许多多美丽而叫

不出名字的螺壳，我这小小的心灵已经装不下了。还有那刚洗完海水澡的初升的太阳，那喝醉了酒跌到海里的落日，那沙滩上的沙蟹、寄生蟹、沙虫、跳鱼、小海龟、大鲎、海蜇……。不是大人疼爱的干预，我可以在她的身旁玩耍整天整夜。

听说话不大好懂的老祖母说，大海是我们家的救命恩人，她帮助我们家逃脱魔鬼的残害。老祖母说，我们是海的那边的人。什么海的那一边？什么魔鬼的残害？很不好懂，但也增加我对大海的感情。

大海是美丽的，也是非常慷慨的，她敞开富饶的胸怀，用她的乳汁养活儿女们。我们这里是渔港，每天进进出出港湾的，有好几百条船，从三张帆、两张帆的远海拖网船，到几百担、几十担中海近海渔船，还有像乌龟壳的舢板和木排竹排。我非常羡慕尊敬这些勇士，他们从不空手回来，各式各样的鲜鱼、咸鱼、大虾、螃蟹，名贵的海参、鲍鱼、鱼翅，还有稀里古怪的鲎，还有各种各样的海藻、海带，有时还有海狗、海马、海猪、海蛇，我们这里靠海边一条长街，都是鱼的市场店铺，大海到底养活了多少人啊！

我们这里也是商港，内地许多农产品、土特产，都通过大海运出去，同时，大海也装载了许多生活用品送到内地去，三天两天总有一艘大轮船进出港口，商店、洋行很多很多，非常繁荣热闹，又是多少人靠她过活的。

老奶奶和叔叔不只一次对我说，我们家好几代人是渔民，因为沉船、破产，爸爸和叔叔变成了穷书生。老奶奶说，大海是我们的恩人，也是我们的仇人。这一些我更不懂，我最感兴趣的，还是邻居的叔叔、哥哥们送给我的礼物，

非常漂亮的鸚鵡螺、红色的石花（珊瑚）、能在酸醋里爬行的醋龟，还有那活生生的小海龟、小鲎，再加上在海滩上捡来的螺壳，就是我的全部财产。几乎是每天每天，我站在海堤上，望着闪着银光的大海，望着每艘进港的渔船，幻想有那么一天，我熟识的叔叔伯伯们，会捉到一条长着金黄色头发的美人鱼，她的眼泪能够变成夜明珠。

我毕竟生活在充满幻想的童话世界里啊！

小红鞋历险记

我到三岁还不认识爸爸和妈妈，抚养我的是一位叫做十婶（我叫她婶婶）的中年妇女，这是个忠厚朴实的劳动妇女，她家在山区，很遗憾，至今我不知道她是什么地方的人，因为她在我五、六岁时就逝世了。

我这个无父无母的孤儿，就和婶婶相依为命地生活着。

那时，我有两个不算家的家，一个是我的祖家，北部湾畔的北海市（那时候叫做北海镇），那是老奶奶和叔叔、婶婶的家，她们很爱我，我也很爱这个地方，可是妈妈不愿长住在这里，一年只允许我回来看看老奶奶一两次，最多能住十来天，十婶是忠实执行妈妈的命令的。另一个家是我姥姥和舅舅家，所谓家也不过给我们一间小房间，仍然是寄人篱下，可是妈妈喜欢，十婶也怕熏染黑牙齿、穿无领衣的老奶奶住在一起。这样，我一年到冬，大半时间住在姥姥家。

合浦是座古老的县城，古老的房子，狭窄的街道，高大的城墙，我懂点事的时候，看到的是阴森可怕的县衙门，高大宽广的地主大院，低矮残破的居民住宅，从钟鼓楼到西门口有几十间商店、旅店、茶楼、酒馆，算是最热闹的一条街

了，没有什么好看的，没有什么好玩的，空气沉闷得很。我不明白，为什么看护我的婶婶与后来回到我身旁的妈妈这么喜欢这个地方。

住惯了，住久了，也有我喜欢的地方，我姥姥家的屋后就是一条江，叫做西门江，是南流江的支流，当时看是一条大河了，水很脏，但总比没有的好，能到江边玩玩水，是天大的快乐事。可是婶婶管的很严，姥姥一家子都管我，江边是禁区，谁见到我都要逮捕回家。我只盼望发大水，那黄浊黄浊的山水，那哗哗的流水声，可吸引人了。那些山水颇听话，一两年间，总有三几次漫到街上和屋子里，坐在床上也能够玩玩水，有时经过批准，还可以下来蹚蹚水，水很浅，也够满足了。

喜欢玩水，差一点把小命玩掉。

三岁那一年，有一天，姥姥拿来一双布鞋给我穿，是红布面的，又结实又舒服，我高兴得又跳又笑，姥姥噙着眼泪，不断的摇头叹气，我一点不理睬姥姥的表情。

后来才知道，那天姥姥是给我“脱服”的，就是说，我的爸爸已死了一周年了，不需要戴孝了。其实，我对爸爸一点印象也没有，他怎么死的也不知道，什么“戴孝”，“脱服”，对我是毫不在乎的事。

我高兴的事，是得到一双红布鞋，穿着这双漂亮的红布鞋，从上屋到下屋、楼下到楼上，还到街上给小朋友炫耀。

有一次，不小心踢着饭锅，染黑了一大片，我就背着婶婶找水洗刷，哪里找水呀，趁着没有人，跑到厨房里去，那里有两口大水缸，缸口比我高得多，我爬上小凳子，够不着，又拖来一条高凳，从小凳爬上高凳，总算看到缸里，缸

里只有半缸水，我拿着个口盅，弯腰向缸里舀水，那知凳子摇动一下，两脚悬空，连人带盅跌到水缸里去了。事有凑巧，我姥姥有事到厨房来，看到这情景，吓得两腿发软，坐到地下大喊救命。

这条小命总算从水缸里救出来了，喝的水不算少，从来不舍得打我的婶婶，狠狠揍了我两巴掌屁股，并且禁止我穿小红鞋。

这是我记得最清楚的一件事。

婶婶和奶妈

有一天，有一个人闯进我的小房间，是一个三十来岁的女人，她带着箱子、网篮两大件行李，见到我毫不客气把我抱起来，连声叫乖乖，我又哭又闹，从她怀抱里挣脱，投到婶婶的怀抱里，婶婶和这个女人都笑了，婶婶轻轻抚着我的头发说：“叫妈妈，这是你的妈妈呀。”任凭婶婶怎么说，我紧紧抱着婶婶的大腿不放。

这是我给妈妈的见面礼，我和妈妈建立感情，是一两年以后的事。

我家并非富有，怎么会有保姆照顾我呢？多少年后才明白。原来我父亲客死羊城，妈妈带着大姐奔丧，办理后事，接着是姐姐出嫁，为父亲修墓，我这么小，不能去，只好请一个人，托姥姥照顾我。

我对这个婶婶是毫无所知，我学会说话走路就跟着她，这就是我的妈妈。

这个贫苦的山里人也怪，她把我看作是她的心肝宝贝，四五岁还背在她的背上，似乎不是为几个钱来看护我的，听

说她有好几次把工钱买东西给我吃了。记得有一次，她为了保护我，跟妈妈吵起来了，妈妈要她回家，她不肯走，并且很伤心说：“我不是为几个钱来你家的，我是可怜宝宝这个孤寒仔。”她说得母亲也哭了。她俨然是我们的家庭成员，我的保护神，敢顶，敢骂，脾气暴烈的妈妈也得让她三分。

她的家庭情况，我一无所知，只知道她是个寡妇，在我家几年从不回家。她有个当兵的儿子，当值的兵搞不清，有一次来我家，穿一套灰军服，扛着一根步枪，约莫二十来岁，很高大健壮，婶婶让我叫他哥哥，他也不进屋里，在门口坐了一会就走，他给我带来一块饼和几粒糖，让我摸了摸长枪，还送给我几个子弹壳，婶婶只有叹气，不说什么。以后就不再来了。婶婶去世也没有来，大约变成炮灰了。

妈妈回来不到一年，婶婶就病倒了，病的时间不长，有一天傍晚，妈妈领着我去看她，她躺在柴屋里，妈妈把我推到她的床前说：“十婶，宝宝来看你了。”她睁开眼看我好一会，使劲推开我说：“宝宝，你回去，这里不干净……”婶婶第二天就死了，妈妈不让我看，不让我知道，这个才四十来岁的山村妇女，就这样结束了她的一生。

婶婶离开我，妈妈就成了我至高无上的统治者。

自从妈妈回到我的身旁，她给我下了两道奇怪的命令：第一，不许我叫她做妈妈，只能叫她做奶妈、奶婆。据说她的“命硬”害怕把我克死了。第二，不许我亲近我的老奶奶、叔叔、婶婶这些人。这非常非常难理解。我听她骂老奶奶是“安南婆”，不许我跟老奶奶学讲“安南话”。

说我妈妈不好是不公正的，她把全部心血、全部气力都用在身上，只是说，在她身上有许多迷信、忌讳和民族偏

见罢了。有一次，我跟我的堂兄弟回北海看我奶奶，被她跟踪回来，打了我一场，跟奶奶叔叔闹了一场。

和姥姥性格相反，妈妈是开放性的人物，喜怒哀乐都形于色，就像大江，喜怒无常，有时风平浪静，水波不兴，有时又暴风骤雨、白浪滔天。她伤心受委屈时，就在我身上开刀，打得我满身伤痕，大约在这条街上打孩子最凶的是我妈妈，打我的时候，绝不允许别人劝阻，越劝阻打的越凶。我就是在鞭子下长大的。

但是，我妈妈是个意志坚强又是个很有本领的人。父亲死了，没有遗产，没有积蓄，靠着一双手，把我养大，不只是养大，而且让我读完高中，甚至跨进大学之门……。她是个很好的裁缝，会绣花，又会做菜，一个人会做出一桌名菜，后来还学会接生助产，学会为孩子们看病，懂得不少偏方验方，就靠这一些，成为廉州街的名人，从三十来岁到六十来岁，养活我们两辈人，度过中国历史上最黑暗的时期。我妈妈是个文盲，但有极强的记忆力，她会讲故事，会讲天文地理和人间沧桑变化，甚至自然科学、卫生常识，更多是民间故事、传说，都是她听来的，很多是从我父亲那里听来的，洪杨的故事、冯子材、刘永福打番鬼的故事、三那起义、黄花岗七十二烈士故事等，说得有声有色，非常动听。就是这些故事，使我由不喜欢她到喜欢她，一刻离不开她。

我如酷爱戏剧，只要有粤剧班子来，她几乎是每场必到，台上哭，她也哭，台上笑，她也笑。她把演员看作最圣洁了不起的人，尽管我家那么贫苦，她总要弄几味好菜，请她最喜欢的女演员到家吃饭。她包的果蒸粽很好，经常送给演员，大概她劳动所得，除了养育我，就花在这宗爱好上。

我对文学、戏剧的爱好，很大一部分原因就是妈妈的影响。

举人和秀才

那时候，廉州街住着许许多多靠收租谷过日子的人，现在叫做地主，那时候叫做有钱佬，我讨厌这些人，这并不是我的阶级觉悟高，主要是那些有钱佬的孩子经常打人欺负人。我有好些亲戚是有钱佬，但我很不愿意到他们的家去。有一次，我妈妈带我到小北街姓孙的姨婆家吃喜酒，这是一户大地主，房子很大，房顶上装有很多彩陶的人物故事和珍禽异兽。孙家的孩子很瞧不起我这个孤寒仔，对着我唱起挖苦我的歌：“狮子口开开，无人请你自家来。”意思是说我来吃白食的。我发狠揍了小王八一拳，夺路跑回家去了。以后任凭妈妈怎么逼我打我，我赌咒不到有钱佬家去。

但是事情往往不如我所想的，在我五岁的时候，我竟然到了一户有钱佬家生活了半年多。

事情是这样：出嫁在广州的大姐，有件什么急事，一定要我妈妈去一趟，妈妈就托她的大姐（我的大姨妈）照顾我，这样，我就住到大姨妈家去了。

大姨妈家不但有钱而且有名，是廉州街数一数二的世家。她的家很大，大门口有照壁，上面画着个红太阳，据说以前还立着旗杆，这是有功名的人家。

大姨妈住半座房子，少说也有十来个房间，还有个大大菜园。大姨父是搞测绘的，大约是工程师之类，常年不在家，有两个表姐，一个表哥，大表姐出嫁了，大表哥是个花花公子，整天泡在花街柳巷，吹嫖赌饮无所不好。二表姐整天在

房子里绣花缝衣，从来不理我的。只有大姨妈和我住在一间很大很大的房子里，人少房多，到了晚上静得可怕，黑得可怕，我是不敢独自出门的，大姨妈也不许我出门。

生活真是闷煞人啊！

有一次，我悄悄跑到东边房子玩，那里是个小花园，种着兰花、桂花、茶花，香气扑鼻。过了小花园，是一间很精致的厅堂，挂着许多字画，桌上摆着许多古董，还有一架架的线装书。这样的天地我从未见过，我呆呆的站着看着，连大气都不敢透。

“你是谁家的孩子？”循着声音我才发现，在书堆里，一张太师椅上，坐着一位须发雪白的胖老头，笑咪咪地看着我。

不知那里来的勇气和礼节，我大声说：“老爷爷好！”

老爷爷很高兴地问我：“你是谁家的孩子？”

我嗫嚅半天才说：“我住在大姨妈家。”我用手指指西边房子说。他问我：“上学了吗？”我摇摇头。他又说：“该认得几个字了。”我说：“没人教我呢。”他说：“叫你大姨妈教，她是女秀才。”

我就这样认识了全城闻名的举人老爷，他名叫刘润纲，当过海门书院监督，做过廉州中学学监，《合浦县志》就是他主编的。

我这次乱闯把大姨妈吓坏了，幸亏举人爷爷派了二奶奶送我回来，并对大姨妈说：“老爷很喜欢这个孩子，说他聪明伶俐，要你教他读书识字。”

和我妈相反，大姨妈是个文质彬彬的中年妇女，她能写会画，常常手不释卷。她是举人爷爷的大儿媳，早已分了

家。这个家请了两个佣人，一个是做饭的阿姨，另一个是挑水、种菜的男工，闲得很。大姨妈对谁都是小声小气，从来不骂人，一有空就读书，她的书是多得很，房间里一架一架的。

我对大姨妈一天到晚看书感到奇怪，问那些书说的是什么？她说都是故事，什么孙悟空、唐三藏啦，什么刘、关、张桃园结义啦，什么说唐全传啦。这话我相信，她给我讲了许多许多故事，比我妈高明多了。

举人爷爷要她教我识字，她高兴，因为可以减少我捣乱闯祸，我却有点怕，主要怕给拴住不得玩了。大姨妈很会做思想工作，她说，识字了，可以自己看书，什么妖魔鬼怪、神仙侠客的故事都不要别人讲了。这一招很有效，大姨妈成了我的启蒙老师。

开头，每天认五个字，后来加到十个字，不到两个月，我认得四五百个常用字，三个月我就会看章回小说，只有个别生僻字要问她。我这位启蒙老师是高明的老师。她教我的，不是千字文，不是百家姓之类，是她编的歌谣，又好读又易记，内容大多是地方文物掌故、风俗习惯、生活知识，如“西门江”“上新桥”“下新桥”“海角亭”“珍珠城”“东山寺”“旱提庵”“五月初五划龙船”“正月十五吃汤圆”“四月八老乌发”……学到了，就可以用。

最有意思的是举人老爷，三天五天让二奶奶领我到花厅，考我认得的字，有时点头微笑，有时摇头叹气，考完了给几颗糖做奖品。记得有一次，举人老爷问我，鸡和鸭打架，鸡啄鸭，鸭唆鸡，问哪个有理？我说两个都没有理，这个老功名笑了。

就这样，我六岁会看的书，都是一些神仙鬼怪的旧小说，到我上初级小学的时候，已经认得一千多字了。但是老师不管，仍然让我读“人、手、足、刀、尺、狗、牛、羊、山、水、田”，这引不起我的兴趣，经常淘气胡闹。

最可惜的是没有跟我大姨妈学画、写字，我只想看书，什么都不管。

我的社会

但是，我的真正的老师，我的亲人，不是举人老爷、秀才姨妈，更不是抽大烟的舅舅。

我住在姥姥家，发现了一个非常丰富的社会生活，认识各种各样默默无闻的、但又是非常能干的人。

我姥姥家所在那条街，叫做崩坝口，又叫做旧鱼街，现在叫做阜民南路，旁边就是西门江。如果从下新桥算起，经旧桥、上新桥（现在还加上还珠桥、市场桥），从南到北，是好几里长的一条非常热闹的街道，这里集中了许多小手工业者、小商人、小业主和自由职业者。有木匠、泥水匠、箍桶匠、铁匠、金银匠、染匠、裁缝匠、鞋匠、理发匠，有凿猪的、杀牛的、阉鸡的、补锅的，有制造炮竹的，有制糕点和各种吃食的，有为人家碾米的，有中医、西医、草药医，有菜店、杂货店、洋货店、布店、缸瓦店、九八店、熟烟店、酒店、熟食店、柴栏、棺材店，也有小学教师、私塾老先生，也有占卦、算命、看相的，也有当道士、做巫婆的。可以说，没有这些人物，这个小城市的生活就要停下来，不管有多少地主资本家（有钱佬），他们是寄生在这些人身上生活的。我姥姥家也不是白吃饭的，开的是花轿铺，出租结婚用

的轿子和抬嫁妆的食格，兼管抬死人用的扛绳，有一排平房，住着许多无家可归的苦力。

我接触的就是这一些人。我母亲也是出卖劳力者，他们很可怜我的母亲，也因此加倍疼爱我。在西门江畔这条街上，我是个王子，哪家都可以去，到哪里都受欢迎，我可以看人家宰牛割猪，也可以看人家染布弹棉花，最有意思是晚上到杂货铺听故事。妈妈教我，对这些年纪大的人，都叫做“舅公”，因为这是我妈妈的外家的人，他们也乐于接受这个称呼，也有喜欢说笑话的人说：“这小家伙把这条街的便宜都占去了。”

我最佩服的是一位叫廖九的做饼师傅，他不但会做出很好吃的饼，还会唱戏、讲故事。每天晚上，他干完活，都经过我家门口回家，一路上他学鸡啼、狗吠、小孩哭，学得像极了。每天晚上，我们总听完这位天才口技家表演才睡觉，从不错过。

我喜欢的人很多很多。

一位做泥水匠的人，我叫他“京舅公”，他很喜欢我，有空就领我去玩，他交游广阔，什么地方都有熟人。每次地方上有唱戏的（可能是社戏的一种），他就领我去，而且让我骑在他的脖子上，一直到看完为止。他还领我去看枪毙人和人头展览，我伏在他的身上不敢看，他笑我胆子太小。很奇怪，我妈是不让我出门的，但呆舅公带我就是例外。

我姥姥家经常请个木工修理轿子，这个木工是郊区的，年纪很大了，但很健康，我对他发生兴趣是头上留着小辫子，另外他给我讲许多农村稀奇古怪的事情，谁家的母猪生了个怪胎，那里有个会飞檐走壁的老和尚等等，有时，他还

给我捉来几个蟋蟀，有一次还送给我一个槟榔青小鸟。后来他不再在我姥姥家干活了，我很舍不得他。

我有个干爹是做法师的，每年都来给我祝福，送来保我长命百岁的符咒，也接我到他家吃过百家饭。我最佩服他不是他会喃斋，主要是他会唱戏，我们那里的戏，接近越剧，也叫师傅佬班，演的都是神仙鬼怪的故事，都是死了人的有钱佬请他们唱的，我的干爹每次都演青面獠牙的魔王。他不知那里弄来一对长长的猪牙齿，弄起来很怕人，但他唱的很好，声音十分宏亮。

我最留恋的还是那间杂货店，店主是我的一个远房舅舅。他读过几年中学，经营这间专卖盐油酱醋的杂货店。晚上，一灯如豆，他给我们讲了许多书上没有的、我也没有听过的故事，大约是他听来或自己编的。这是个天才的故事员，故事讲的非常动听吸引人，我往往听到二更天还不愿走，直到妈妈来催促我才走。

还有两位使我佩服的人。

一位是我的舅舅，他是开自行车店的，专门出租和修理自行车，我学骑车是他免费供应的，所以七八岁我就学会骑车去北海，几十年前，这是件稀罕的事。我这位舅舅最大本事是骑摩托车，有一次他载着我从北海到廉州，不幸翻到一座桥下，桥下的水不深不浅，总算死不了，可是我这位舅舅的脑袋，拉开一个口子，鲜血直流。我忙爬上来拦住路人要熟烟给他捂住伤口，他不哭不喊，这是我心目中的英雄。

另一位是姓罗的面包师傅，他会做洋面包，还会做洋饮料，据说是从英国牧师那里学来的。他的样子也有点像洋人，高高瘦瘦，我们都叫他“高罗”，他在这条街的地

位，不在举人老爷之下。

但是我最要好的朋友还是年龄差不多的孩子们，他们家都很贫苦，一天到晚都很忙，只有过年过节和每天晚饭后才有点玩耍时间⁽⁴⁾。这些小朋友生育能力很强，教会我许多本领，比如爬树、翻墙、掏雀窝、摘野果、偷有钱佬的马骑、钓鱼、学游泳、撑船等等。我学会游泳，是几位姓伍的兄弟教我的。有一次，西门江发大水，伍家兄弟划一条小船来接我，横渡浪涛滚滚的西门江，吓得我妈妈喊救命连天。我学游泳是秘密的，因为那是我妈绝不容许的，我学会了，她还不知道。有一次，她要打我，我跳到江里泅水逃走，这个秘密才揭穿了。我刚上学不久，和伍家兄弟，还有一位姓庞的小朋友，趁着西门江水涨，作了一次横渡西门江的游泳比赛，游过对岸以后，再没有力气往回游，只好走路回来。

我的生活知识和做人道理，就是从这个社会学来的。

在枪炮声中长大

要问我，在童年生活中，给我印象最深的是什么？我的回答是两个字：战争。具体说说就是军阀混战，兵匪混战，民无宁日，苦难重重。

合浦（包括现在的合浦、浦北两县和北海市）这个地方，土地肥沃，物产丰富，又面临有名的鱼场北部湾，是真正的鱼米之乡，这就成了广东、广西、云南几个省的军阀争夺的一块肥肉。今天你来，明天我来，广西的陆荣廷、陆兰清，云南的龙云和两杨，广东的邓本殷、申保藩、黄明堂，红头军，绿头军，打的一塌糊涂⁽⁵⁾，土匪也乘机蜂起，黄三渣、刘朱华几千几千的，兵来匪去，匪来兵去，不知谁是兵，

谁是匪。

我从懂得说话走路开始，就在枪炮声中过活。很奇怪，人们对这些事不大害怕，逃走躲避的人很少，也许人们的神经已经麻木不仁了。每次兵来（不管是云南的红头军，还是广西的陆兰清），先是围城，攻得下就攻，攻不下就走，走的时候猪牛鸡鸭大杀一场。那时的武器就是步枪，有几挺水机关（重机枪）就不得了。最厉害的一次，是有两门山炮（我们叫花炮），架在下新桥头，向城内打了几炮，城里也还了几炮，有一颗炮弹落在王家大院，穿了一个洞，如此而已。老百姓最怕的是抢，这些大兵都是杂牌军、老兵游勇，不但要金银财宝，吃的、穿的、用的全要，城里被困的兵抢城里的人，围城的兵抢城外的人，反正谁也幸免不了。大财主、有钱佬能跑的就跑，跑不了就躲到外国人办的教堂、医院、学校去，大概这些兵匪对洋人都有点怕。这玩艺儿我尝过，有一次是红头军来，妈妈托人带我到城里德国教堂去躲，好几百人睡在地上，睡了一夜我就闹回家了。

除了怕抢东西以外，再没有什么可怕的了。我们这条街，大部分都是穷人，兵也好，匪也好，不十分为难我们，至少我们没见过十年动乱中那样的乱打乱杀。兵也好，匪也好，大都是贫苦农民，逼上梁山，为野心家利用的，我婶婶的儿子就是一个。过往的大兵，对我们还是客客气气的，有些还抱着我们玩，让我们坐在大腿上。

杀人的事是有的，每个打胜仗的，都推出一批失败者枪毙示众，号声一响，就要杀人了，金鸡岭就流满无辜者的血。最野蛮残忍的还是一些广西军，有一次在公馆“剿匪”，杀了十多个人，把死者的头割下来，拿到县城小南门